

宋 天竺三藏求那跋摩 譯
明 沙門智旭 箋要

佛說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 印贈

佛說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目次

殺戒第一	3
盜戒第二	1
姪戒第三	9
妄語戒第四	3
酒戒第五	5
【附錄】三皈五戒（淨空法師講）	4

佛說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宋天竺三藏求那跋摩譯 明沙門智旭箋要 原集

(清·陳熙願《在家律要廣集》版本)

殺戒第一

熙願按：「殺戒第一」四字，論文義次第，應在後文：「願樂欲聞」之後，「佛告諸比丘」之前。而原本乃列於此，或譯人偶不及檢。今不敢擅改，特為注明，庶閱誦時頭緒清楚。

聞如是，一時佛在迦維羅衛國，爾時淨飯王來詣佛所，頭面禮足，合掌恭敬而白佛言：欲所請求以自濟度，惟願世尊哀誨我志。佛言：可得之願隨王所求。王白佛言：世尊已為比丘、比丘尼、沙彌、沙彌尼制戒輕重，唯願如來亦為我等優婆塞分別

殺戒第一

3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4

五戒可悔、不可悔者，令識戒相，使無疑惑。

迦維羅衛，中天竺國之名，即世尊生處也。淨飯王即世尊之父，以父王為當機而請五戒法相，正表此五戒法乃是三世諸佛之父，依於五戒出生十方三世一切諸佛，詎可忽哉。

佛言：善哉善哉，憍曇，我本心念，久欲與優婆塞分別五戒，若有善男子受持不犯者，以是因緣當成佛道，若有犯而不悔，常在三塗故。

上契佛意、下契群機，故再歎善哉也。憍曇即瞿曇，是王之姓，西國以稱姓為敬故。受持不犯則當成佛，犯而不悔則墮三塗。五戒為法界，十法界皆趣五戒，皆趣不過也。問：受持不犯當成佛道，受而犯者亦當成佛否？犯而不悔常在三塗，犯而悔者亦墮三塗否？答：受而犯者亦當成佛，惟不受戒則永無成佛因緣。犯而悔者不墮三塗，但

犯分上、中、下三種差別。悔亦有作法、取相、無生三種不同，理須各就當戒委明，未可一言盡也。

爾時佛為淨飯王種種說已，王聞法竟，前禮佛足，繞佛而去。佛以是因緣告諸比丘：我今欲為諸優婆塞，說犯戒輕重、可悔不可悔者。諸比丘僉曰：唯然，願樂欲聞。

問：比丘律儀是大僧法，所以不許俗聞。今五戒相是優婆塞所學，何故不向王說，乃待王去之後，以是因緣告比丘耶？答：七眾戒法，如來皆於比丘僧中結者，正以比丘為七眾中尊，佛法藉僧寶而立，故云佛滅度後，諸尼應從大僧而學戒法。夫尼戒尚屬比丘，況五戒而不屬比丘耶！故今向比丘僧說此五戒，正欲令優婆塞轉從比丘學也。

佛告諸比丘：犯殺有三種奪人命，一者自作，二者教人，三者遣使。自作者，自身作奪他命。教人者，教語他人，言捉是人

殺戒第一

5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6

繫縛奪命。遣使者，語他人言：汝識某甲不？汝捉是人繫縛奪命。是使隨語奪彼命時，優婆塞犯不可悔罪。

殺戒以五緣成不可悔：一、是人（謂所殺者人，非畜生等），二、人想（謂意在殺人），

三、殺心，四、興方便，五、前人命斷。今之自作、教人、遣使，皆是以殺心而興方便，故奪彼命時犯不可悔罪也。不可悔者，初受優婆塞戒之時，說三歸竟，即得無作戒體，今犯殺人之罪，則失無作戒體，不復成優婆塞，故不可作法懺悔也。既不可悔，則永棄佛海邊外，名為邊罪，不可更受五戒，亦不得受一日一夜八關齋戒，亦不得受沙彌戒及比丘戒，亦不得受菩薩大戒，惟得依大乘法，修取相懺，見好相已，方許受菩薩戒，亦許重受具戒、十戒、八戒及五戒等。爾時破戒之罪，雖由取相懺滅，不墮三塗，然其世間性罪仍在，故至因緣會遇之時，仍須酬償夙債，除入涅槃或生西方，乃能脫之不受報耳，可不

戒乎。

復有三種奪人命，一者用內色，二者用非內色，三者用內非內色。內色者，優婆塞用手打他，若用足及餘身分，作如是念，令彼因死。彼因死者，是犯不可悔罪。若不即死，後因是死，亦犯不可悔。若不即死，後不因死，是中罪可悔。用非內色者，若人以木、瓦、石、刀、稍、弓箭、白鐵段、鉛錫段遙擲彼人，作是念，令彼因死。彼因死者，犯不可悔罪。若不即死，後因是死，亦犯不可悔罪。若不即死，後不因死，是中罪可悔。用內非內色者，若以手捉木、瓦、石、刀、稍、弓箭、白鐵段、鉛錫段、木段打他，作如是念，令彼因死。彼因死者，是罪不可悔。若不即死，後因是死，亦犯不可悔。若不即死，後不因死，是中罪可悔。

殺戒第一

7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8

此三種亦皆殺法，所謂興方便也。手足身分是凡情之所執受，故名內色。木瓦石等是凡情所不執受，名非內色，有處亦名外色。用彼內色捉彼外色，故為雙用內非內色也。因此方便而死，不論即死、後死，總是遂其殺心，故從前人命斷之時，結成不可悔罪。後不因死，則但有興殺方便之罪，未遂彼之殺心，故戒體尚未曾失，猶可殷勤悔除，名為中可悔罪也。

復有不以內色，不以非內色，亦不以內非內色，為殺人故，合諸毒藥。若著眼、耳、鼻、身上、瘡中，若著諸食中，若被蓐中、車輿中，作如是念，令彼因死。彼因死者，犯不可悔罪。若不即死，後因是死，亦犯不可悔罪。若不即死，後不因死，是中罪可悔。

此以毒藥為殺方便也。既不用手、足等，又不用木、石、刀杖等，

故云不以內非內色。而前人命斷是同，則不可悔罪亦同。

復有作無煙火坑殺他、核殺、極殺、作穿殺、撥殺、毗陀羅殺、墮胎殺、按腹殺、推著水中火中、推著坑中殺，若遣令去就道中死，乃至胎中初受二根身根命根，於中起方便殺。（極者，木檻詐取也。撥者，弩石也）

此更廣標種種殺方便也。核、極及撥皆是殺具。毗陀羅即起屍咒術，下文自釋，餘竝可知。

無煙火坑殺者，若優婆塞知是人從此道來，於中先作無煙火坑，以沙土覆上。若口說：以是人從此道來故，我作此坑。若是人因是死者，是犯不可悔罪。若不即死，後因是死，犯不可悔罪。若不即死，後不因死，是中罪可悔。為人作無煙火坑，人死者，不可悔。非人死者，是中罪可悔。（從人邊得方便罪，不從非人邊得殺罪也。以於非人無殺心故）。

殺戒第一

9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10

畜生死者，下罪可悔。（下字恐誤，準一切律部，亦是中罪，亦從人邊得方便罪，不從畜生邊得殺罪也，以於畜生無殺心故）。為非

人作坑，非人死者，是中罪可悔。（非人謂諸天、脩羅、鬼神，載道義弱，戒殺之者，戒體未失，猶可悔除也），

人死是下罪可悔，畜生死者犯下可悔罪。（亦皆從非人邊得方便罪，不從人及畜生得殺罪。以於人及畜生本

無殺心故）。若為畜生作坑，畜生死者，是下罪可悔。（畜生較諸天、鬼神更劣，故殺之者，罪又稍輕）。若人墮死、若非人墮死，皆犯下罪可悔。（還從畜生邊得方便罪也）。若優

婆塞不定為一事作坑，諸有來者皆令墮死，人死者，犯不可悔罪，非人死者，中罪可悔，畜生死者，下罪可悔，都無死者，犯三方便可悔罪，是名無煙火坑殺也。

此廣釋無煙火坑殺他，以例核殺、極殺、作穿殺、撥殺無不爾也。

問：一切有命不得故殺，殺者非佛弟子，何故今殺天、龍、鬼神，僅結中罪，殺畜生僅結下罪，猶不失戒、不至墮落耶？答：凡論失戒，須破根本四重，所謂殺人、盜五錢、邪淫、大妄語。此四重中隨犯一

種，決非作法之所能懺。至如殺非人、畜生等，性罪雖重，而於違無作罪猶爲稍輕。今云中罪可悔、下罪可悔，乃是悔除違無作罪，免墮三塗，非謂並除性罪也。殺一命者必償一命，故殺者固當故償，誤殺者亦須誤償。縱令不受戒者，亦必有罪故。大佛頂經云：如於中間殺彼身命，或食其肉，如是乃至經微塵劫，相食相誅，猶如轉輪，互爲高下，無有休息。佛制殺戒良由於此。受持不犯，便可永斷輪迴。設復偶犯，至心懺悔永不復造，亦可免墮三塗，故名中可悔、下可悔耳。設不念佛求生淨土，何由永脫酬償之苦哉。

毗陀羅者，若優婆塞以二十九日求全身死人，召鬼咒屍令起，水洗著衣，令手持刀。若心念口說：我為某甲故作此毗陀羅，即讀咒術。若所欲害人死者，犯不可悔罪。若前人入諸三昧，或天神所護，或大咒師所救解，不成害，犯中可悔罪。是名毗

陀羅殺也。半毗陀羅者，若優婆塞二十九日作鐵車，作鐵車已作鐵人，召鬼咒鐵人令起，水灑著衣，令鐵人手捉刀。若心念口說：我為某甲讀是咒。若是人死者，犯不可悔罪。若前人入諸三昧，諸天神所護，若咒師所救解，不成死者，是罪中可悔。是名半毗陀羅殺。斷命者，二十九日牛屎塗地，以酒食著中，然火已，尋便著水中。若心念口說讀咒術言，如火水中滅，若火滅時，彼命隨滅。又復二十九日牛屎塗地，酒食著中，畫作所欲殺人像，作像已，尋還撥滅。心念口說讀咒術言，如此相滅彼命亦滅，若像滅時，彼命隨滅。又復二十九日牛屎塗地，酒食著中，以針刺衣角頭，尋還拔出。心念口說讀咒術言，如此針出，彼命隨出，是名斷命。若用種種咒死者，犯不可悔罪。

若不死者，是中罪可悔。

三種咒術斷命，竝名厭禱殺，皆毗陀羅之類也。

又復墮胎者，與有胎女人吐下藥及灌一切處藥，若針血脈乃至出眼淚藥，作是念，以是因緣令女人死。死者，犯不可悔罪。若不即死，後因是死，亦犯不可悔罪。若不即死，後不因死，是中罪可悔。若為殺母故墮胎，若母死者，犯不可悔罪。若胎死者，是罪可悔。（仍於母邊得方便罪，不於胎邊得罪，以無殺胎心故）。若俱死者，是罪不可悔。若俱不死者，是中罪可悔。若為殺胎故作墮胎法，若胎死者，犯不可悔。若胎不死者，是中罪可悔。若母死者，是中罪可悔。懷妊女人重作，或擔重物，教使車前走，若令上峻岸，作是念，令女人死。死者，犯不可悔。若不即死，後因是死，是罪不可

殺戒第一

13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14

悔。若不因死者，是中罪可悔。若為胎者如上說。是名按腹殺也。遣令道中死者，知是道中有惡獸飢餓，遣令往至惡道中，作如是念，令彼惡道中死者，犯不可悔，餘者亦犯，同如上說，是名惡道中殺。乃至母胎中，初得二根，身根命根，加羅邏時，以殺心起方便，欲令死者，犯不可悔罪。餘犯同如上說。

加羅邏，或云歌羅邏，或云羯邏藍，此翻凝滑，又翻雜穢，狀如凝酥，乃胎中初七日位也。

讚歎殺有三種，一者惡戒人，二者善戒人，三者老病人。惡戒人者，殺牛羊、養雞豬、放鷹捕魚、獵師圍兔射麀鹿等、偷賊、魁儇、咒龍、守獄。若到是人所，作如是言：汝等惡戒人何以久作罪，不如早死。是人因死者，是罪不可悔。若不因死者，是中罪可悔。若惡人作如是言：我不用是人語。不因是死，犯

中可悔罪。若讚歎是人令死，便心悔，作是念，何以教是人死。還到語言：汝等惡人，或以善知識因緣故，親近善人，得聽善法，能正思惟，得離惡罪，汝勿自殺。若是人受其語不死者，是中罪可悔。善戒人者，如來四眾是也。若到諸善人所如是言：汝持善戒有福德人，若死便受天福，何不自奪命？是人因是自殺者，犯不可悔罪。若不自殺者，中罪可悔。若善戒人作是念：我何以受他語自殺？若不死者，是罪可悔。若教他死已，心生悔言：我不是，何以教此善人死。還往語言：汝善人隨壽命住，福德益多，故受福益多，莫自奪命。若不因死者，是中罪可悔。老病者，四大增減，受諸苦惱。往語是人言：汝云何久忍是苦？何不自奪命？因死者，是罪不可悔。若不因死者，是中罪可悔。

若病人作是念：我何緣受人語自奪命。若語病人已，心生悔，我不是，何以語此病人自殺。還往語言：汝等病人，或得良藥、善看病人、隨藥飲食，病可得瘥，莫自奪命。若不因死者，是中罪可悔。

此三種讚歎殺，皆廣標中所無，然竝如文可知。

餘上七種殺，說犯與不犯，同如火坑。

七種，指廣標中核、穢、穽、撥及推著水中、火中、坑中也。

若人作人想殺，是罪不可悔。人作非人想殺，人中生疑殺，皆犯不可悔。非人人想殺，非人中生疑殺，是中罪可悔。

按他部，或但人想一句結重，或人想、人疑二句結重，今三句皆結重也。以理酌之，祇應二句結重耳。謂人人想，不可悔。人人疑，亦不可悔。餘四句結可悔，謂人作非人想，中可悔。非人作人想，中

可悔。非人非人疑，中可悔。非人非人想，亦中可悔。

又一人被截手足，置著城塹中，又眾女人來入城中，聞是啼哭聲，便往就觀。共相謂言，若有能與是人藥漿飲，使得時死，則不久受苦。中有愚直女人便與藥漿即死。諸女言：汝犯戒不可悔。即白佛，佛言：汝與藥漿時死者，犯戒不可悔。

此結集家引事明判罪法，而文太略。準餘律部，若作此議論時，便犯小可悔罪。若同心令彼覓藥者，同犯不可悔罪。若知而不遮者，亦犯中可悔罪。

若居士作方便欲殺母而殺非母，是中罪可悔（仍於母邊得方便罪，不於非母邊得罪。以是誤殺，本無殺心故也）。若居士欲殺非母而自殺母，是犯中罪可悔非逆（亦於非母得方便罪，不於母邊得殺罪也）。若居士作方便欲殺人而殺非人，是中罪可悔（但於人邊得方便罪）。若居士作方便欲殺非人而殺人者，犯小可悔罪（但於非人得方便罪）。若人

殺戒第一

17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18

懷畜生胎，墮此胎者，犯小可悔罪。若畜生懷人胎者，墮此胎死者，犯不可悔。若居士作殺人方便，居士先死，後若有死者，是罪犯可悔（當未死前，僅犯方便罪。當其死時，戒體隨盡，故後有死者，彼則不犯破戒重罪也）。若居士欲殺父母，心生疑是父母非耶，若定知是父母，殺者是逆罪，不可悔。

此亦須六句分別。父母、父母想、父母疑三句是逆。父母、非父母想及非父母三句，皆犯不可悔，非逆。

若居士生疑是人非人，若心定知是人，殺者犯不可悔罪（亦應六句分別。二不可悔、四可悔，如前所明）。若人捉賊欲將殺，賊得走去，若以官力、若聚落

力追尋是賊。若居士逆道來，追者問居士言：汝見賊不？是居士先於賊有惡心瞋恨，語言：我見在是處。以是因緣令賊失命者，犯不可悔。若人將眾多賊欲殺，是賊得走去。若以官力、若聚落力追逐，是居士逆道來，追者問居士言：汝見賊不？是

賊中或有一人是居士所瞋者，言我見在是處。若殺非所瞋者，是罪可悔（仍於所瞋者得方便罪）。餘如上說（若殺所瞋者，是罪不可悔也）。若居士母想殺非母，犯不可悔非逆罪（六句分別，二逆四非逆。上已明，今重出耳）。若戲笑打他，若死者，是罪可悔（本無殺心故也，但犯戲笑打他之罪）。若狂，不自憶念殺者，無罪（見糞而捉如梅檀無異，見火而捉，如金無異，乃名爲狂）。若優婆塞用有蟲水及草木中殺蟲，皆更有心亂、痛惱所纏，二病亦爾。若優婆塞用有蟲水及草木中殺蟲，皆犯罪。若有蟲無蟲想，用亦犯。若無蟲有蟲想，用者亦犯。

此亦應六句分別，一、有蟲有蟲想，二、有蟲有蟲疑，二句結根本小可悔罪。三、無蟲有蟲想，四、無蟲無蟲疑，二句結方便小可悔罪。五、有蟲無蟲想，六無蟲無蟲想，二句無犯。今言有蟲無蟲想亦犯者，欲人諦審觀察，不可輒爾輕用水及草木故也。

有居士起新舍，在屋上住，手中失梁，墮木師頭上即死。居士生疑，是罪為可悔不？問佛，佛言無罪（本無有殺心故）。屋上梁，人力

殺戒第一

19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20

少不禁故，梁墮木師頭上殺木師，居士即生疑，佛言無罪，從今日作好用心，勿令殺人。又一居士屋上作，見塋中有蠍，怖畏跳下，墮木師上即死，居士生疑，佛言無罪，從今日好用心作，勿令殺人。又一居士日暮入險道值賊，賊欲取之，捨賊而走，墮岸下織衣人上，織師即死，居士生疑，佛言無罪。又一居士山上推石，石下殺人，生疑，佛言無罪，若欲推石時，當先唱石下令人知。又一人病，癰瘡未熟，居士為破而死，即生疑，佛言癰瘡未熟，若破者人死，是中罪可悔（雖無殺心而有致死之理，故犯罪也）。若破熟癰瘡死者，無罪（癰瘡既熟，理應破故）。又一小兒喜笑，居士捉擊攪，令大笑故便死，居士生疑，佛言，戲笑故不犯殺罪，從今不應復擊攪人令笑（不應便是小可悔罪）。又一人坐，以衣自覆，居士喚言

起，是人言：勿喚我起便死。復喚言起，起便即死。居士生疑，佛言犯中罪可悔。（初喚無罪，第二喚犯中罪也）。

盜戒第二

佛告諸比丘：優婆塞以三種取他重物，犯不可悔。一者用心，二者用身，三者離本處。用心者，發心思惟欲為偷盜。用身者，用身分等取他物。離本處者，隨物在處舉著餘處。

盜戒以六緣成不可悔：一、他物，二、他物想，三、盜心，四、興方便取，五、直五錢。（西域一大錢，直此方十六小錢，五錢則是八十小錢。律攝云：五磨釐，亦是八分銀子耳），六離本處。今云取他重物，即是他物、他物想、直五錢之三緣。用心即是盜心，用身即是興方便取，離本處即第六緣，六緣具足，失無作戒體也。

復有三種取人重物，犯不可悔罪。一者自取，二者教他取，三

盜戒第二

221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222

者遣使取。自取者，自手舉離本處。教他取者，若優婆塞教人言盜他物，是人隨意取離本處時。遣使者，語使人言：汝知彼重物處不？答言知處，遣往盜取，是人隨語取離本處時。

此三種取，皆辨所興方便不同，同以六緣成重也。

復有五種取他重物，犯不可悔。一者苦切取，二者輕慢取，三者詐稱他名字取，四者強奪取，五者受寄取。

此五種取亦是方便不同，同以六緣成重也。

重物者，若五錢、若直五錢物，犯不可悔。

此正釋五錢以上皆名為重物也。不論何物，但使本處價直八分銀子，取離處時，即犯不可悔罪。

若居士知他有五寶、若似五寶，以偷心選擇而未離處，犯可悔罪。（未具六緣得方便罪）。若選擇已，取離本處直五錢者，犯不可悔。（已具六緣便失戒體）

不論受用
與不受用。

五寶即五金，所謂金、銀、銅、鐵、錫也。似者像也。以金銀等作諸器具，名爲似寶。若未成器，諸金銀等，名爲生寶，故云生像金銀寶物，謂一者生金銀寶物，二者像金銀寶物也。或云七寶，準例可知。

離本處者，若織物異繩，名異處。若皮、若衣，一色名一處，異色名異處。若衣、皮、床，一色名一處，異色名異處。若毛蓐者，一重毛名一處，一色名一處，異色名異處，是名諸處。居士爲他擔物，以盜心移左肩著右肩，右手著左手，如是身分名爲異處。車則輪軸衡軛，船則兩舷前後，屋則梁棟椽桷、四隅及奧，皆名異處。以盜心移物，著諸異處者，皆犯不可悔。且如毛蓐，自物放一重上，他物放二重上，或自物放一色上，他

物放異色上。今取他物離彼二重，置一重中，離彼異色，置一色中，則令他人人生失物想，故爲離處，而具六緣，更犯不可悔也。左肩右肩等，例皆如是。若無盜心，則雖左右數移，豈有罪哉。

衡，轅前橫木，所以駕馬。軛，轅前橫木，所以駕牛。舷，音弦，船之邊也。負棟曰梁。屋脊曰棟。椽桷，音傳角，皆屋椽也。

盜水中物者，人棧材木，隨水流下，居士以盜心取者，犯不可悔。若以盜心捉木令住，後流至前際（即名離處），及以盜心沈著水底（亦名離處），若舉離水時（亦名離處），皆犯不可悔。復次，有主池中養鳥，居士以盜心按著池水中者，犯可悔罪（未離彼處故）。若舉離池水，犯不可悔（離彼處故）。若人家養鳥，飛入野池，以盜心舉離水（是爲離處）及沈著水底（亦名離處），皆犯不可悔。又有居士內外莊嚴之具在樓

觀上，諸有主鳥銜此物去，以盜心奪此鳥者，犯不可悔（具六緣故）。

若見鳥銜寶而飛，以盜心遙待之時，犯中可悔（方便罪也）。若以咒

力令鳥隨意所欲至處，犯不可悔（具六緣故）。若至餘處，犯中可悔

（亦方便罪）。若有野鳥銜寶而去，居士以盜心奪野鳥取，犯中可悔

（雖非有主物從盜心結罪）。待野鳥時，犯小可悔。又諸野鳥銜寶而去，諸有

主鳥奪野鳥取，居士以盜心奪有主鳥取，犯不可悔（具六緣故。從鳥

主邊得罪）。若待鳥時，犯中可悔（是方便罪）。餘如上說。又有主鳥銜寶

物去，為野鳥所奪（是無主也），居士以盜心奪野鳥取，犯中可悔

（亦從盜心結罪）。若待鳥時，亦犯中可悔（準上應小可悔，中字恐誤，否則上亦應云中可悔也）。餘亦如

上。若居士蒲箒，以盜心轉齒勝他，得五錢者，犯不可悔。

箒錢為戲名擲蒲，雙陸戲名六箒。賭箒家所用馬子及圍棋子、象棋子、骰子之類，皆名為齒。轉齒者，偷棋換著乃至用藥骰子等也。

準優婆塞戒經及梵網經，則蒲箒等事亦犯輕垢。今但受五戒者，容可

不犯，而轉齒勝他，全是盜心，故犯重也。

若有居士以盜心偷舍利，犯中可悔（不可計價直故）。若以恭敬心而作是

念，佛亦我師，清淨心取者，無犯。若居士以盜心取經卷，犯

不可悔，計直輕重（所盜經卷若直五錢以上則不可悔，若減五錢中可悔也）。夫盜田者，有二因緣

奪他田地：一者相言（即告狀訟於官府也），二者作相（即立標示界限相也）。若居士為

地故言他得勝，若作異相過分得地，直五錢者，犯不可悔。有

諸居士應輸賈稅而不輸，至五錢者，犯不可悔。復有居士至關

稅處，語諸居士：汝為我過此物，與汝半稅。為持過者，違稅

五錢，犯不可悔。居士若示人異道，使令失稅，物直五錢，犯

中可悔。若稅處有賊及惡獸或飢餓，故示異道令免斯害，不犯。

又有居士與賊共謀，破諸村落，得物共分，直五錢者，犯不可

悔。盜無足眾生者，蝱蟲（蝱音質水蟲也）、于投羅蟲等（未見翻譯），人取舉

著器中，居士從器中取者，犯不可悔。選擇如上。盜二足、三足眾生者，人及鵝、雁、鸚鵡、鳥等，是諸鳥在籠禁中，若盜心取者，犯不可悔。餘如上說。盜人有二種：一者擔去，二者共期。若居士以盜心擔人著肩上，人兩足離地，犯不可悔。若共期，行過二雙步，犯不可悔。餘皆如上說。盜四足者，象馬牛羊也。人以繩繫著一處，以盜心牽將過四雙步，犯不可悔。若在一處臥，以盜心驅起過四雙步，犯不可悔。多足亦同。若在牆壁籬障內，以盜心驅出過羣四雙步者，犯不可悔。餘如上說。若在外放之，居士以為心念：若放牧人入林去時，我當盜取。發念之機，犯中可悔。若殺者，自同殺罪。殺已取五錢肉，犯不可悔。復有七種：一、非己想，二、不同意，三、不暫用，

四、知有主，五、不狂，六、不心亂，七、不病壞心，此七者取重物，犯不可悔。取輕物（四錢以下）犯中可悔。又有七種：一者己想（謂是己物），二者同意（素相親厚，聞我用時，其心歡喜），三者暫用（不久即還本主），四者謂無主（不知此物有人攝屬），五、狂，六、心亂，七、病壞心，此七者取物無犯。有一居士種植蘿蔔，又有一人來至園所，語居士言：與我蘿蔔。居士問言：汝有價耶？為當直索？答言：我無價也。居士曰：若須蘿蔔，當持價來。我若但與汝者，何以供朝夕之饑耶？客言：汝定不與我耶？主曰：吾豈得與汝。客便以咒術令菜乾枯。迴自生疑，將無犯不可悔耶？往決如來。佛言：計直所犯可悔不可悔。莖、葉、華、實皆與根同。有一人在祇洹閒耕墾，脫衣著田一面，時有居士，四望無人便持衣去。時耕

者遙見，語居士言：勿取我衣。居士不聞，猶謂無主，故持衣去。耕人即隨後捉之，語居士言：汝法應不與取耶？居士答言：我謂無主故取之耳，豈法宜然。耕人言：此是我衣。居士言曰：是汝衣者便可持去。居士生疑：我將無犯不可悔耶？即往佛所，諮質此事，佛知故問：汝以何心取之？居士白言：謂言無主。佛言無犯，自今以後，取物者善加籌量：或自有物雖無人守而實有主者耶？若發心欲偷未取者，犯下可悔。取而不滿五錢者，犯中可悔。取而滿五錢，犯不可悔。

欲偷未取下可悔，遠方便也。取而未離處中可悔，近方便也。文缺略。不滿五錢中可悔，未失戒也。滿五錢不可悔，已失戒也。失戒須取相懺，例如殺戒中說。所有世間性罪償足自停，較殺業稍輕耳。

姪戒第三

姪戒第三

29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30

佛告諸比丘：優婆塞不應生欲想、欲覺，尚不應生心，何況起欲、恚、癡，結縛根本不淨惡業。

於欲境界安立名言，名為欲想，於欲境界忽起尋求，名為欲覺。由欲不遂而起於恚，欲之與恚同依於癡。三毒既具，則為一切結縛根本。違清淨行能招此世、他世苦報，故名不淨惡業也。

是中犯邪姪有四處：男、女、黃門、二根。女者，人女、非人女、畜生女。男者，人男、非人男、畜生男。黃門、二根，亦同於上類。若優婆塞與人女、非人女、畜生女三處行邪姪，犯不可悔。若人男、非人男、畜生男、黃門、二根，二處行姪，犯不可悔。若發心欲行淫，未和合者，犯小可悔_(遠方便也)。若二身和合止不姪，犯中可悔_(近方便也)。

姪戒以三緣成不可悔：一、姪心，謂如飢得食，如渴得飲，不同

熱鐵入身、臭屍繫頸等。二、是道，謂下文所明三處。三、事遂，謂入如胡麻許，即失戒也。

若優婆塞婢使，已嫁有主，於中行邪姪者，犯不可悔。餘輕犯如上說。三處者：口處、大便、小便處。除是三處，餘處行欲皆可悔。若優婆塞婢使，未配嫁，於中非道行姪者，犯可悔罪，後生受報罪重。

婢使未配嫁則未有他主，若欲攝受，便應如法以禮定名為妾為妻，皆無不可。若非道行姪，壞其節操，致使此女喪德失貞，故雖不失戒體而後報罪重。所謂損陰德者，幽冥所深惡也。

若優婆塞有男子僮使人等，共彼行姪，二處犯不可悔罪。餘輕犯罪同上說。若優婆塞共姪女行姪，不與直者，犯邪姪不可悔，與直無犯。若人死，乃至畜生死者，身根未壞，共彼行邪姪，

女者三處犯不可悔。輕犯同上說。若優婆塞自受八支（謂一日一戒齋），行姪者犯不可悔。八支無復邪正，一切皆犯。若優婆塞雖都不受戒，犯佛弟子淨戒人者，雖無犯戒之罪，然後永不得受五戒，乃至出家受具足。

佛弟子淨戒人，謂比丘、比丘尼、式叉摩那、沙彌、沙彌尼、優婆塞、優婆夷也，乃至已妻受八支戒日，亦不得犯，犯者同名破他梵行。問：犯他淨行固名重難，設有反被受戒人所誘者，是遮難否？或不知誤犯，後乃悔恨，誠心發露，許受五戒及出家否？答：若知彼已受戒，便不應妄從其誘，然既被誘，罪必稍減。不知誤犯，理亦應然。但懺悔之方法非輕易，應須請問威德重望、深明律學者，乃能減此罪耳。

佛告諸比丘：吾有二身，生身、戒身。若善男子為吾生身起七

寶塔至於梵天，若人虧之，其罪尚有可悔，虧吾戒身，其罪無量，受罪如伊羅龍王。

此結示淨戒不可虧犯也。戒身即法身，佛以戒、定、慧、解脫、解脫知見爲法身故。以此戒法師師相授，即是如來法身常住不滅。若或自破梵行或復破他梵行，則是破壞如來法身，故較破壞生身舍利塔罪爲尤重也。伊羅龍王，具云伊羅跋羅，亦云伊羅鉢。伊羅，樹名，此云臭氣。跋羅此云極，謂此龍王昔爲迦葉佛時比丘，不過以瞋恚心故犯折草木戒，不知懺悔，遂致頭上生此臭樹，苦毒無量，況殺、盜、姪、妄根本重戒而可犯乎？然殺盜二戒稍有慈心、廉退者猶未肯犯，獨此姪戒人最易犯，故偏於此而結示也。然犯戒之罪既有重於壞塔，則持戒之福不尤重於起塔耶，幸佛弟子思之。

妄語戒第四

妄語戒第四

33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34

佛告諸比丘：吾以種種訶妄語、讚歎不妄語者，乃至戲笑，尚不應妄語，何況故妄語。是中犯者，若優婆塞不知不見過人聖法，自言我是羅漢（斷三界煩惱盡）、向羅漢者（斷無色界思惑將盡），犯不可悔。若言我是阿那含（斷欲界煩惱盡）、斯陀含（斷欲界六品惑），若須陀洹（斷見惑盡），乃至向須陀洹（世第一後心，具足八忍，智少一分），若得初禪（離生喜樂五支功德相應）、第二禪（定生喜樂四支功德相應）、第三禪（離喜妙樂五支功德相應）、第四禪（捨念清淨四支功德相應），若得慈悲喜捨無量心，若得（四）無色定，（所）虛空定、識處定、無所有處定、非想非非想處定，若得不淨觀，阿那般那念（此云遣來遣去，即入息出息也。此二觀乃佛法二甘露門，但應修習，不應云得），諸天來到我所，諸龍、夜叉（捷疾鬼）、薜荔（亦云閉麗多，此翻祖父鬼）、毗舍闍（噉精氣鬼）、鳩盤荼（饕形厭魅鬼）、羅刹（可畏鬼）來到我所，彼問我，我答彼，我問彼，彼答我，皆犯不可悔。

此大妄語以五緣成不可悔：一、所向人，二、是人想，三、有欺

誑心，四、說重具，即羅漢乃至羅刹來到我所等，五、前人領解，若向聾人、癡人、不解語人說，及向非人、畜生等說，並屬中可悔罪也。若本欲言羅漢，誤言阿那含者，犯中可悔。餘亦如是說（未遂本心故也）。若優婆塞，人問言汝得道耶？若默然，若以相示者，皆犯中可悔（未了了故）。乃至言旋風土鬼來至我所者，犯中可悔（準十誦律，未得外言已得。戒未清淨，妄言持戒清淨。未曾讀誦經典，妄言讀誦等，並犯中可悔罪）。若優婆塞實聞而言不聞，實見而言不見，疑有而言無，無而言有，如是等妄語，皆犯可悔（更有兩惡口、綺語，並皆犯罪，但不失戒，故云可悔，非謂無性罪也）。若發心欲妄語未言者，犯下可悔（遠方更也）。言而不盡意者，犯中可悔（或誤說、或說不了了，僅名近方便罪也）。若向人自言得道者，便犯不可悔。若狂、若心亂不覺語者，無犯。

酒戒第五

酒戒第五

355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356

佛在支提國跋陀羅婆提邑（未見翻譯），是處有惡龍，名庵婆羅提陀

駱駝無能近者，乃至諸鳥不得過上，秋穀熟時破滅諸穀。長老

莎伽陀（或云槃陀伽，或云般陀，此翻小路邊生，又翻繼道。往昔慳法又喜飲酒，今生愚鈍，一百日中不誦一偈，佛令調息，證阿羅漢）遊行支提

國，漸到跋陀羅婆提。過是夜已，晨朝著衣持鉢，入村乞食。乞食時，聞此邑有惡龍名庵婆羅提陀，兇暴惡害，人民、鳥獸不得到其住處，秋穀熟時破滅諸穀。聞已，乞食訖，到庵婆羅提陀龍住處，泉鳥樹下敷坐具大坐。龍聞衣氣，即發瞋恚，從身出煙。長老莎伽陀即入三昧，以神通力，身亦出煙。龍倍瞋恚，身上出火。莎伽陀復入火光三昧，身亦出火。龍復雨雹，莎伽陀即變雨雹作釋俱餅、髓餅、波波羅餅。龍復放霹靂，莎

伽陀即變作種種歡喜丸餅。龍復雨弓、箭、刀、稍，莎伽陀即變作優鉢羅華（此云青蓮）、波頭摩華（此云紅蓮）、拘牟陀華（此云黃蓮）。時龍復雨毒蛇、蜈蚣、土虺、蚰蜒，莎伽陀即變作優鉢羅華繅絡、蒼葡萄華繅絡、婆師華繅絡、阿提目多伽華繅絡（蒼葡萄，此云黃華。婆師，此云夏生華，又翻雨華，雨時方生。阿提目多伽，舊云善思夷華或翻龍甜華）。如是等龍所有勢力，盡現向莎伽陀，如是現德已不能勝故，即失威力光明。長老莎伽陀知龍勢力已盡，不能復動，即變作細身，從龍兩耳入，從兩眼出，兩眼出已，從鼻入，從口中出，在龍頭上往來經行，不傷龍身。爾時龍見如是事，心即大驚，怖畏毛豎，合掌向長老莎伽陀言：我歸依汝。莎伽陀答言：汝莫歸依我，當歸依我師，歸依佛。龍言：我從今歸三寶，知我盡形作佛優婆塞。是龍受三自歸，作

佛弟子已，更不復作如先兇惡事，諸人及鳥獸皆得到其所，秋穀熟時不復傷破。如是名聲流布諸國：長老莎伽陀能降惡龍，折伏令善，諸人及鳥獸得到龍宮，秋穀熟時不復破傷。因長老莎伽陀名聲流布，諸人皆作食傳請之。是中有一貧女人，信敬請長老莎伽陀，莎伽陀默然受已，是女人為辦名蘇乳糜，受而食之。女人思惟：是沙門噉是名蘇乳糜，或當冷發，便取似水色酒持與。是莎伽陀不看，飲已為說法便去。過向寺中，爾時閒酒勢便發，近寺門邊倒地，僧伽梨衣等、灑水囊、鉢、杖、油囊、革屣、鍼筒各在一處，身在一處，醉無所覺。爾時佛與阿難（此云歡喜，佛之堂弟，佛成道時生，為佛侍者，又翻慶喜，又翻無染）遊行到是處，佛見是比丘，知而故問阿難：此是何人？答言：世尊，此是長老莎伽陀。佛即語

阿難：是處為我敷坐床、辦水、集僧。阿難受教，即敷坐床、辦水、集僧已，往白佛言：世尊，我已敷床、辦水、集僧。佛自知時，佛即洗足坐，問諸比丘：曾見聞有龍名庵婆羅提陀，兇暴惡害，先無有人到其住處，象、馬、牛、羊、驢、騾、駝無能到者，乃至諸鳥無敢過上，秋穀熟時破滅諸穀，善男子莎伽陀能折伏令善，今諸人及鳥獸得到泉土？是時眾中，有見者言見，世尊。聞者言聞，世尊。佛語比丘：於汝意云何？此善男子莎伽陀，今能折伏蝦蟇不？答言：不能，世尊。佛言：聖人飲酒尚如是失，何況俗凡人如是過罪。若過是罪，皆由飲酒。故從今日，若言我是佛弟子者，不得飲酒，乃至小草頭一滴亦不得飲。

佛種種訶責飲酒過失已，告諸比丘：優婆塞不得飲酒者有二種：穀酒、木酒（穀酒可知）。木酒者，或用根、莖、葉、華、果，用種種子、諸藥草雜作酒，酒色、酒香、酒味、飲能醉人，是名為酒。若優婆塞嘗咽者，亦名為飲，犯罪。若飲穀酒，咽咽犯罪。若飲醋酒，隨咽咽犯。若飲甜酒，隨咽咽犯。若噉麴能醉者，隨咽咽犯。若噉滴糟，隨咽咽犯。若飲酒澱，隨咽咽犯。若飲似酒，酒色、酒香、酒味、能令人醉者，隨咽咽犯。若但作酒色，無酒香、無酒味、不能醉人及餘飲，皆不犯。

醋，謂味酸也。但是飲之能醉，不論味酸、味甜皆悉犯罪。麴者，作酒之藥。滴糟者，即今燒酒。酒澱者，澱（音殿），酒之滓（音印）。似酒者，果漿等變熟之後，亦能醉人。此酒戒但是遮罪，為防過故，與前四根本戒同制。三緣成犯：一、是酒，謂飲之醉人。二、酒想，謂

知是酒或酒和合。三、入口，咽咽結可悔罪也。若食中不知有酒，或酒煮物已失酒性，不能醉人者，並皆無犯。

問：原集以歸戒彙釋置此經後，今何附前耶？答：原集簡略，順便附此。今廣集週足，當置在前。蓋三歸五戒，佛初成道，即有耶輪伽之父母，最初為歸戒之優婆塞、優婆夷。時有比丘與優婆塞、夷三衆，尚無比丘尼、沙彌、沙彌尼之三衆。至此說優婆塞五戒相經，六衆弟子已全，況淨飯王之請如來之說，祇明五戒可悔不可悔者，令識戒相便無疑惑，未曾問答三歸之義，故歸戒彙釋宜在前也。

又問：據優婆塞戒經受戒品，六齋日加受八戒，在菩薩戒六重二十八輕之內，亦即梵網不敬好時之戒，今何故在此經後耶？答：佛制持八關齋戒，不拘白衣、近事、大乘、小乘，但於齋日、佛聖誕日、父母尊長生死日、自生日、作諸念誦功德日，皆應持八關齋戒。所謂齋者，過午不食而為齋體。八支閉

酒戒第五

41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42

悉以助成齋，良由生死正因無如姪欲，生死增緣無如飲食。但白衣近事不能永捨眷屬，所以終身五戒，但除邪姪。若受八關齋戒唯制一日一夜者，嚴禁過午之食及姪欲之念。大智度論云，於六齋日定受八戒。修積福德者，是日惡鬼逐人令人不吉，是故劫初聖人教人持齋修善作福以避凶衰，但一日不食為齋。後佛出世語云，汝當一日一夜如諸佛持八戒不過中食，以此功德非特遠離災橫，實能成就出世涅槃。又提謂經中，明八王日受八戒。所云八王者，謂立春、春分、立夏、夏至、立秋、秋分、立冬、冬至。是八日天地諸神陰陽交代所以受戒，凡齋戒日不得鞭打衆生，不得身口作不威儀事，見下威儀經說。不得起貪欲瞋恚煩惱等邪覺，更須修六念。以上四禁若有犯者，雖不破齋戒而齋戒不清淨，具見齋經說，此經有科註一卷，今節錄。

【附錄】三皈五戒

淨空法師1988年講於台灣景美華藏圖書館

諸位同修，今天是我們佛七法會圓滿，大家求受三皈五戒。三皈五戒是學佛之入門，因此我們在受三皈五戒的時候，必須要把皈戒的大義了解，然後我們才知道應該怎樣去做。

傳授皈戒的儀規，我們是遵照弘一大師《南山律在家備覽略篇》新輯的方法，這個方法是世尊當年在世為在家二眾所使用的，與我們現在一般寺院裡面儀規不相同。一般寺院所採取的儀規是祖師大德們編輯的，不是世尊當年所使用的方法。釋迦牟尼佛當年在世用的儀規，非常簡單隆重。今天把這個受戒法印給諸位，這個受戒法是在佛面前宣讀誓詞，我們自己發願受持三皈五戒，誓詞在佛菩薩面前要念三遍，跟我們平常受三皈依的方法完全相同。

【附錄】三皈五戒

43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44

今天我們主要的要說明五戒，因為三皈過去已經說過，就不再重複。五戒的開導，我們採取印光大師的一段開示，這一段收在《佛學救劫篇》裡面，修持的這一篇。這個文印發給諸位，諸位自己可以去研究、去看，我把這個大義告訴各位。

發心求受皈戒，這是我們開始覺悟了。覺悟什麼？覺悟到我們無始劫以來生死不斷，非常苦。我們現在生活在台灣，台灣今天的環境，如果沒有污染，沒有交通秩序的混亂，沒有一切的動亂，台灣今天是地球上的天堂，大家實在說是身在福中不知福。諸位如果到全世界去旅遊參觀一下，你就曉得沒有一個地方能比得上台灣，我們真正是要珍重、要自愛。在全世界，佛法是台灣最為興盛。我們在台灣過的日子，自己感受得到，都覺得很苦，其他地區更不必說了。再講到三途惡道，那是更為痛苦。這是印祖在這裡開示說：

悲哉眾生，從無始來，輪迴六道，流轉四生。無救無歸，無依無託。

這是千真萬確的事實。六道就是苦海，三途尤其是淒慘，我們不能夠脫離六道就決定不能避免三途。實在說，在六道裡面，三途是我們的老家，在三途的時間最長，能到人天，那是短暫的時間，並不是很長，這是我們一定要知道、要覺悟的。怎樣脫離三途六道？可以說除了佛法以外，沒有第二個法門。

佛法的修學，首先修三皈，三皈是佛法修行最重要的綱領。我們學佛學什麼？就是學皈依佛、皈依法、皈依僧，這稱為三寶。三寶有自性三寶、一體三寶、別相三寶、住持三寶，這些名相的意義我們也要清楚。這裡面最重要的就是自性三寶，這是我們真正皈依處。自性的佛寶就是覺悟，自性覺，佛是覺的意思。皈依佛，皈是回來、是回

【附錄】三皈五戒

45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46

頭，依是依靠。我們從迷惑顛倒回過頭來，依靠自性覺，這個叫做皈依佛。皈依法，法是自性裡面的正知正見，也就是《法華》上所說的佛知佛見，佛知佛見是自性裡面本來具足的。我們從一切邪知邪見回過頭來，依自性正知正見，這個叫皈依法。皈依僧，僧是清淨的意思，六根清淨一塵不染。我們從一切染污回過頭來，依自性清淨心，這個叫皈依僧。僧還有一個意義，和合的意義。我們那裡掛了一個牌子：「住如來家，修六和敬」。僧團一定要遵守這六個戒條，這六個戒條都做到，這個道場就是真正的僧團，十方諸佛護念，一切龍天擁護，護法神擁護。如果做不到，這個道場就不是正法的道場，與佛菩薩不可能有感應。所以現代的道場，實在說外道佔多數，外道的道場勢力超過佛教的道場，原因在什麼地方？我們自己沒有真正把佛的戒條、教訓做到，所以過失還是在我們自己身上，我們要曉得的。

住持三寶也是非常重要，它的功德在哪裡？時常提醒我們皈依自性三寶，如果沒有住持三寶，我們往往把這個事情忘了。住持的佛寶，現在佛不在世，只有佛像，不管是塑的佛像，或者是彩畫的佛像，我們見到佛像就要把它當作真佛一樣來看待，要起恭敬心，要起報恩心。見到佛像，我們就想到自性佛寶。住持的法寶就是經典，佛為我們所說的一切經典，見到經典要想到我們要皈依自性法寶。住持的僧寶就是出家人。我們對出家人不要分別、不要執著。用平等心去看出家人，用清淨心去看出家人。看到出家人就想到我自己要六根清淨一塵不染，這樣就功德無量無邊。這是簡單的說明皈依三寶的意義。

皈依之後，要受五戒，五戒是佛法裡面的根本大戒。十戒裡面包括有五戒，比丘戒裡面也包括有五戒，比丘尼戒前面還是有五戒，在家、出家的菩薩戒前面還是五戒，由此可知，五戒是修學佛法的根本

【附錄】三皈五戒

47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48

戒律，必須嚴格的受持。

大師在此地給我們說，五戒是斷惡修善的根源。戒與善不相同，所以五戒的功德超過十善。十善是福報，果報是在人天，修得再好，它的果報在人天。五戒就不相同了，五戒的果報是能成佛作祖，所以它的功德確實是不一樣的。因為十善是世間這些天神善神護持，持戒的人就不一樣，是諸佛護念，菩薩擁護，所以效果是不相同的。

我們在經典裡面常常讀到，一切諸佛都是希望我們早一天脫離輪迴，希望我們早一天圓成佛道，因此世尊才為我們說出第一頓教法門的《阿彌陀經》，就是淨土法門，使我們不費時間、不費氣力，很快的就能夠往生成佛，這是世尊對我們無比的恩德，我們也永遠無法報答。真正說到報佛恩，唯有求生上品，唯有將這個法門普遍的弘揚，這才能報佛恩於萬一，所以大家對於三皈五戒要切實的奉行。

佛在《觀經》裡面告訴我們，沒有修學淨土法門之前，首先必須具備三個條件。這三個條件，第一條裡面就有十善業，修十善業，第二條裡面就是三皈五戒，可見得三皈五戒非常的重要。第三條裡面叫我們要發菩提心，要深信因果。諸佛所說的一切法，實在說「事理因果」這四個字就包括盡了。

五戒，我想諸位都知道，第一條是不殺生，第二條是不偷盜，第三條是不邪淫，第四條是不妄語，第五條是不飲酒。我們逐條來討論。第一講不殺生：

好生惡死，物我同然。我既愛生，物豈願死。由是思之，生可殺乎。

眾生能殺嗎？我們自己不願意被人殺，眾生也是一條命，牠也不願意別人殺牠，只是人殺眾生，牠沒有能力反抗。我們吃眾生肉，牠

【附錄】三皈五戒

49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50

是不是甘心情願來給我們吃？如果真的甘心情願，譬如你殺雞，我今天要吃你了：「雞來，我殺你」，那隻雞就會乖乖的來了，牠也不會跑，也不會跳，這是牠甘心情願。為什麼你要殺牠，牠知道，牠亂飛、到處跑？希望逃命。由此可知，牠不甘心、不情願，只是牠沒有力量跟你搏鬥。被你殺了、被你吃了，牠這個怨恨永遠記在心裡，怨恨永遠不會消滅，換句話說，一有機會，牠決定要報復。佛在經上給我們說了，我們今天吃牠半斤，將來要還牠八兩，這一點都不會錯的。想到我們今天殺牠來吃，將來是我們被人家殺來吃，你要真正知道這個因果，自然就不敢吃一切眾生肉，就不敢殺生。

我們學佛了，持這條戒持得很嚴，可是問題產生了，如果你家裡，只你一個人學佛持五戒，其他家人都還沒學佛，都還沒持五戒，像家裡的蚊子、蒼蠅、蟑螂、老鼠，這些東西你不殺，家裡的人都要罵你

迷信，甚至排斥，搞得一家都不和。不學佛，這一個家庭非常和睦，學佛之後，家庭破裂，再引起社會對佛教嚴重的誤會，認為佛教徒不講求衛生，佛教徒蔓延這些細菌，佛教徒有害於社會。如此一來，那些人造這樣的口業，造阿鼻地獄的口業。誰把這些人送到阿鼻地獄去？因為我持不殺生的戒，把這些人統統送到阿鼻地獄去了。在這種情況之下，你怎麼辦？你把這些人送到阿鼻地獄去的，你的罪過很重。你戒律雖然持得很好，但是你叫那麼多人墮阿鼻地獄，那些人將來墮了地獄也不甘心，因為是你這個緣墮的，這筆帳都算在你身上。所以佛法講求智慧，在這個現實的社會裡面，我們要求大眾讚揚佛法，那他的功德就無量。我們叫人讚揚佛法，不能讓人毀謗佛法。如果一個學佛的人，在他們看起來，這個人合情、合理、合法，這佛教他也願意接受，他也喜歡修學。佛法也得要順人情，不能一切不顧，這是錯誤，

這是走極端，凡事走極端都會有嚴重的後果產生。

那這條戒怎麼持法？譬如像家庭裡面的蚊蟲、蒼蠅、蟑螂、老鼠，這一類傳染疾病的，我們怎麼來防止？我們預防。所以家庭要講求整齊、清潔，要講求衛生，這些東西自然就少了。台灣因為人口多、密度大，所住的是公寓房子，不像外國，在美國地大，每個人家住的房子，地都很大，差不多普通一戶人家總有二、三百坪地，那個地面當中蓋一棟房子，蓋個六、七十坪，前後是大院子，跟鄰居都距離很遠，保持環境的衛生容易，所以一隻蟑螂、老鼠都找不到。公寓不行，公寓沒有辦法，這個東西必定很多，怎麼辦？唯一的方法是用預防的。換句話說，不要看到蚊子、蟑螂出來了，你才去殺牠，平時我們用藥物也可以，平常預防。例如每星期噴灑二次，牠就沒有了。這個地方有預防，牠就不會到這兒來，這是合情合理的。學了佛之後，我們明

白了，我們充分做整潔、預防的工作。

除此之外，我們每天誦經、念佛超度這些，爲什麼？無始劫以來我們有意殺害的、無意殺害的這些眾生，不知道有多少？所以迴向偈裡面有「上報四重恩，下濟三途苦」，「下濟三途苦」就是把我們的功德迴向給我們歷劫冤親債主，要迴向給他們。所以經不可不念，佛不可不拜，念經拜佛的功德迴向這些冤親債主，這是我們應該要做的，也是我們能力上可以做得到的。文字，這是印光大師寫得明白，寫得清楚，諸位自己回去要念，要研究。

第二條是不偷盜：

即是見得思義，不與不取也。

這是偷盜戒的定義。凡是我們得到的東西，我們自己好好的想一想，我應不應該得到？這就是義，義就是應不應該。我應該得到的，

【附錄】三皈五戒

53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54

這個沒有問題，我們可以去得；不應該得到的，要是得到了，那就犯盜戒。盜戒的範圍非常之廣，所以說『不與不取』，不是給我們的，我們決定不能取。大師在此地舉了很多例子，他說這條戒就是聖賢人都難免，爲什麼？譬如我們有些在公家機構做事情的，或是辦公上班的人，公家印了很多信紙、信封，我們私人寫信就拿來用，這個嚴格講就犯了盜戒，因爲公家的信紙、信封是給你辦公務用的，不是給你私人寫信用，這是舉一個例子來說。可見得盜戒非常的微細，很難受持。這一段我們把它念一念：

此事知廉恥者，便能不犯。

這是講那個大的。細的：

然細論之，非大聖大賢，皆所難免，何也？

爲什麼？

以公濟私。

這一條我們自己仔細反省，我們有沒有這個情形？往往做了不知道。

剋人益己。

苛薄別人，厚待自己。

以勢取財。

雖然我沒有搶你的、盜你的，但是我有勢力逼著你，你不得不供養我，不能不送禮給我。你不送禮給我，你想找我辦事情，我就找你麻煩，這個就『以勢』。他在社會上做了官，有地位了，想求他幫忙，不能不送他一份厚禮，這份厚禮並不是甘心情願送的，這也是盜。這個大家好好的去想想。

用計謀物。

【附錄】三皈五戒

55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56

以你的計謀騙取別人的也是盜。

忌人富貴，願人貧賤。

這都是盜心。

陽取為善之名，遇諸善事，心不認真。

以下舉幾個例子，這些事情非常普遍，全是在那裡搞偷盜。

如設義學，不擇嚴師，誤人子弟。

譬如辦義學，辦學校，並不認真的去請好老師，『誤人子弟』，這是大的盜戒。只曉得收學費，不管學生的教育，不重視學生的教育，中國、外國都有。還有只交學費，到時候就可以拿文憑的，可以不要去念書的，美國也有，日本也有。

施醫藥，不辨真假，誤人性命。

布施醫藥是好事，但這個醫藥到底是真是假？或者是人家過時

候不要的藥，他認為這是善事、好事。實際上，慈善事業救了誰？真正講是救了自己。像辦孤兒院，拿孤兒院的名義到處去化緣募捐，捐得的錢很多，真正用在孤兒身上，恐怕三分之一都不到，另外三分之二，自己蓋房子、買汽車。沒有幾年，某人，你看現在環境那麼好，他是大慈善家，他有果報，他福報到了，因為他做了多少好事，他好事是這麼做法的。苛薄別人，利益自己，統統犯了偷盜，這些例子不勝枚舉。

凡見急難，不能速救，緩慢浮游，或致誤事。但取塞責了事，糜費他人錢財，於自心中不關緊要。如斯之類，皆名偷盜。

所以偷盜這個範圍非常的廣大，這條戒很不容易持。自己真正是潔身自好，少欲知足，才能夠做到這一條，這是我們修行的根本，我們要仔細去研究。清朝陳熙願居士編輯一本《在家律要廣集》，我們

【附錄】三皈五戒

57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58

過去曾經印過，在家同修修學、持戒念佛有這一本就足夠。這本裡面，過去這個菩薩戒，我們曾經講過，希望大家多多去讀。印祖在此地特別提倡的就是《安士全書》。《安士全書》我們印過幾次，數量都相當多，希望大家認真的去念、去學，依照《安士全書》去做就好，明白因果報應，從內心裡面斷惡修善。

第三條不邪淫：

俗人男女居室，生男育女，上關風化，下關祭祀，夫婦行淫，非其所禁。但當相敬如賓，為承宗祀，不可以為快樂，徇欲忘身。

因為三皈五戒是為在家二眾所受的，因此對於夫婦並不禁止。夫婦之外的是邪淫，決定禁止，這個罪非常之重。大師在此地告訴我們：**行邪淫者，是以人身行畜生事。報終命盡，先墮地獄、餓鬼，**

後生畜生道中，千萬億劫，不能出離。

這是告訴我們因果之可怕。現在世間人走的是哪一條道路？通達佛理的人就清清楚楚、明明白白，換句話說，他將來往哪裡去？十法界，這十個道路擺在面前，走佛菩薩道路的人很少，真正是鳳毛麟角，不可多見，而走三惡道的人不知道有多少，那個道路上擁擠不堪。哪些人走三惡道？殺生、偷盜、邪淫、妄語，這都是走三惡道的。我們自己要警覺，要真正覺悟，我今天走的是哪個道。說老實話，別人走哪一條道，與我不相干，各人走各人的道路，只問我自己走的是哪一條路，這個重要。

講席上我們說過，佛告訴我們「十法界依正莊嚴，唯心所現，唯識所變」。六祖開悟的時候也說得很好：「何期自性，本自具足」，具足什麼？具足十法界依正莊嚴。本來具足的，現在我們在十法界裡，

【附錄】三皈五戒

59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60

我們想到哪個法界去？如果，五戒統統不守，五種惡統統在製造，那你走的路就是地獄的道路，你的果報在地獄。如果，造作的是中品惡業，你的果報在餓鬼，造的是下品惡業，你的果報在畜生。三惡道中，哪一道進去容易出來難？地獄。這個太難了，你看看，『千萬億劫，不能出離』，餓鬼、畜生道亦復如是，也是不容易出離的，所以佛是一再苦口婆心的警告我們不能去這個地方，為什麼偏偏要去？

所以真正修行人在哪裡修？在起心動念處修。我這個念頭是正是邪，自己清清楚楚、明明白白。正確又容易的修學方法，念頭一起，立刻把它轉變成阿彌陀佛，這樣就好，這個功德是無比的殊勝。只要念頭起來，第二念就轉成阿彌陀佛，這是一個真正修行人，真正精進之人。所以煩惱習氣重的，一定要講求對治的方法。譬如我們殺生的習氣重，我們一定要修慈悲心，要培養自己的大慈悲心，我們要有智

慧面面顧到。對那些畜生，我們慈悲，對現前的大眾也得要慈悲，不能說我只對畜生慈悲，不顧大眾。剛才說過，不要叫大眾誤會佛法，不要叫大眾毀謗佛法，這個就是大慈大悲，爲什麼？他毀謗佛法，他將來必定墮阿鼻地獄，謗法的罪在一切罪裡面非常之重。

第四條是不妄語：

言而有信，不虛妄發也。

不妄語，實在是包括了十善業道裡面的不妄語、不惡口、不兩舌、不綺語。沒有受戒，我們來學，這是善、善行。受了戒，這是佛戒，這個意義尤其不相同。所以我們認真求生西方極樂世界，決定不欺騙一切眾生，決定不傷害一切眾生。傷害有有意的、有無意的。有意，我想一般學佛的同修當然不會做，但是往往無意中的傷害，自己不曉得。無意有過失，有意是造罪業。所以古人講「病從口入，禍從口出」，

【附錄】三皈五戒

61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62

我們的言語一定要小心謹慎。不小心的言語，往往是說的人無心，聽的人有意。無心傷害別人，人家記在心裡，念念不忘，他總有一天要報復你的，報復往往非常的淒慘。所以學佛的人，古德告訴我們，像《西方確指》覺明妙行菩薩開示我們：「少說一句話，多念一句佛，打得念頭死，許汝法身活」。這個話我可以不講的，我就不講，何必要多嘴？多說話不如多念佛，多說話造口業，多念佛必定往生，這個果報懸殊很大。希望我們同修要注意，決定不欺騙人。

這個世界，說老實話，幾乎都已經變成一個騙人的世界，在外國也不例外。這是我們自己自家的業報，前一生沒修得好，生到這個騙人的世界裡來，我們不能怪社會，不能怪大眾，只怪自己爲什麼生在這個時代，我們就心安理得。這個時代，對一個真正修行人來說也沒有什麼不好。因爲佛在《無量壽經》上講得很清楚，我相信你們都記得

這句話，佛說在我們這個世界修行一天，等於西方世界修行一百年，這是好事。可見得這個世界對於一個真正修行人來說，這不是一個壞環境，我在這裡努力修行一天，等於西方世界一百年。換句話說，在這個世界要成就也快，要墮落也快，這裡是大起大落，看看你到底是起還是落？這個權操縱在我們自己的手中，不在別人。

怎樣操縱？就是不怕別人騙我們，不怕吃虧，不怕上當。縱然吃虧上當，心地很坦然，這就行了，決定不可以有報復的心理。別人欺騙我，我也同樣欺騙他，這就錯了。別人所修的是三惡道，我修的是菩薩道，兩個人走的道就不同。不能說他走三惡道，我也得走三惡道，那就跟他去了，這是很冤枉的事情，所以自己要覺悟。他欺騙人，他走三惡道，我被欺騙，被欺騙的人不墮三惡道。他佔便宜的人走三惡道，我們吃虧上當的人不會墮三惡道。實在說，到頭來一切便宜還是

我們自己佔了，那個想佔便宜的人最後都吃了大虧。所以，果報要看遠一點，不要看眼前，眼前的時間非常短暫，一切都不是真實的。只要眼光看遠一點，我們決定要牢牢的守住：不欺騙人。

不兩舌，兩舌是挑撥是非，挑撥是非裡頭也有有意、無意，我們要特別的謹慎。惡口、綺語。綺語是花言巧語，說得非常的好聽，其實都是叫人吃虧上當，都是希望自己在裡面佔得利益的。譬如現在的廣告，不實的廣告不但是妄語，也是綺語。廣告裡賣藥的很多，說的那個藥好得不得了，簡直像仙丹一樣，其實是假的。現在衛生當局也提醒我們，許許多多都刊登不實的廣告，賣假藥。這個不但是犯了妄語戒，也犯了盜戒。目前他是賺到一點錢，後來的果報很慘，他不曉得、他不知道，如果他能看到以後的果報，他決定不敢做。人人都能夠相信三世因果，天下就太平，社會就安定，為什麼？每個人都不敢

起心動念爲非作歹，知道這樣去做、這麼去想，於自己一點好處都沒有，只有害處沒有好處，誰願意害自己？

妄語裡面又有所謂小妄語、大妄語。這裡也給了我們提示：

又若自未斷惑，謂為斷惑，自未得道，謂為得道，名大妄語。其罪極重，命終之後，決定直墮阿鼻地獄，永無出期。

這是我們要特別注意的，因爲現在大妄語的人很多，他們簡直是不相信因果，想盡方法去騙人，想盡方法得眼前的名利。他在外面以大妄語騙人，他沒有證得的，卻說他已經證阿羅漢果了，已經斷煩惱、已經斷惑了。現在說老實話，證阿羅漢都不過癮了，都覺得沒什麼大意思，現在都是菩薩再來的，菩薩也不行了，簡直是佛再來，現在多少人在外面稱他自己是佛再來的，徒弟都稱法王，他的身分就高了，幹這種事情。奇怪！現在教育很普及，大家都受過高等教育，都是大

【附錄】三皈五戒

65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66

學畢業了，可是就相信這一套。現在人聽騙，你跟他講正法，他不接受，你騙他，他就很容易接受。

我聽說有一個法師，未必是真的法師，自稱是佛降臨的，在洛杉磯講經，聽眾人山人海，買門票的，一張門票美金二十塊，進去聽他講經，講什麼經？講財神經，你聽了之後，你就會發財，聽的人真多。講財神經，其實他自己發財了，大家的財失掉了。他講這個財神經沒錯，他自己發了財。所以有些同修勸我，他說法師，你講講財神經一定也很發財。財是騙到手了，你看看印祖這個話不是騙人的，他將來的果報是『阿鼻地獄，永無出期』。這個我們看得清清楚楚、明明白白，所以決定不可以有大妄語，曉得大妄語這個果報不得了。

縱然是真正斷惑證果了，那些大德往往都非常的謙虛。我們讀《華嚴經》曉得，你看《華嚴經》善財童子五十三參，這五十三位善知識

都是真正斷惑證果的法身大士，四十一位法身大士，我們在經上看得清清楚楚、明明白白，他們每個人都非常謙虛，都是自己謙虛，讚歎別人，決定沒有看到一個人自己讚歎自己，卻瞧不起別人，自讚毀他的，決定沒有一個。《華嚴》是我們的榜樣，《華嚴》是我們修學的標準。大師說：

以上四事。

就是這四重戒，不論出家、在家，也不論你受戒不受戒，你犯了統統有罪過，但是不受戒的人犯了是一重罪過，為什麼？這四樁事情本性就是惡，絕對不是善，所以不可以毀犯。受了戒之後，你要再犯，你是兩重罪過，一個是性罪，一個是破戒。

可是在這個地方，諸位要曉得，戒條都有開緣，所以它不是死的。譬如講不殺生這條戒，過去就有祖師大德故意殺生，那他是不是犯了

【附錄】三皈五戒

67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68

殺戒？這就要看因緣，這就是非常的手段。南泉斬貓，貓是畜生，他把這隻貓抓來，把牠殺了。你要曉得他為什麼去殺這隻貓？幫助另外一個人開悟。用這個手段，殺一條生命，那個人成佛了，這是非常的手段。這是要知道的，在某種特殊情形之下，它有開緣。

譬如兩國交戰的時候，你們男眾學佛了，受了五戒、菩薩戒，現在把你派到前方去打仗，你看到敵人來了，心想：「我這槍一扣就犯了殺戒」，所以你不該，你要堅守戒律；可是，這一守戒，不但你自己被人家打死了，你還叫敵人侵犯到自己國家，使全國老百姓淪為亡國奴，受敵人的奴役，這個罪過誰去負擔？你自己以為戒律守得很好，你卻遺害所有的眾生，這個不得了。所以在這種情形之下打仗，你就奮勇去殺敵，這奮勇殺敵是不是破戒？這不叫破戒，叫開戒，開戒不是破戒，為什麼？我要保護我們自己善良的老百姓。這種不但是開戒，

在三種布施裡叫無畏布施。所以這個戒律不是死的，條條戒律都是活潑的。

盜戒，偷盜。我們淨土宗第六代的祖師永明延壽，他在沒有出家之前就有偷盜國家錢財的情形。他自己是管稅務的，監守自盜。因為他管國家的錢，公家的錢，卻把這個錢偷偷的拿出來，幹什麼？放生，放了幾百萬生命。以後被查到了，是要判死刑的。審判的時候，查出他並不是自己吃喝玩樂，這個錢他是放生去了。事情報告到皇帝那裡，皇帝總是要按刑罰來判罪，判死刑殺頭。但皇帝很英明，交代監斬官把他拉到法場，看他怕不怕？如果他面不改色，不怕，就不要殺他，把他帶回來見我。結果送到法場去，果然永明大師一點恐懼的心都沒有，真是面不改色。監斬官問他：你怕不怕？他說：我不怕。我以一條性命換千千萬萬的性命，值得！說得一點恐懼心都沒有。這監斬官

【附錄】三皈五戒

69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70

就依照皇帝的意思，把他送到皇帝面前去，皇帝一問，結果赦了他的罪。問他：「你想做什麼？」他說：「我想出家」。皇帝答應了：「好，你出家，我做你的護法」，所以他成爲一代國師。這犯盜戒，你看他是什麼動機？他這個不叫犯戒，叫開戒，爲國家修福。國家不知道修福，爲國家修福。所以這些要明理，你不明理，受了戒就死在戒條之下，那又錯了。這個戒是活活潑潑的，不是死的。

打妄語，這個妄語如果是有益於眾生的妄語，必需要。有獵人追了一個獵物，追一隻兔子，他說要殺牠，走到岔路上，從那裡跑了，你在那裡看到了，那個獵人說「你有沒有看到剛才那隻兔子從哪裡跑掉了？」你持戒、不打妄語，說：「從那邊走了」，結果兔子被獵人追上殺掉了。你沒有打妄語，不過，那一條小命送掉了。這時候如果你肯犧牲一點，打個妄語騙他一下：「從這邊走了」，你就救了一條

命，這個不叫做犯戒，這個叫開戒。所以諸位要曉得，條條戒都有開緣，一定要用智慧才能受持。如果堅固的執著，必然死在戒條之下，那個不叫持戒。持戒的時候，該持的時候要持，該開的時候要開，所以戒律有「開遮持犯」，並不是死呆板的，諸位一定要明白這個道理。

最後一條不飲酒。前面這四條叫性罪，你犯了，決定有罪，不管你受不受戒，統統有罪。受了戒之後，兩重罪，一個是犯性罪，一個是犯破戒罪。「酒」這一條，佛把它列在重戒，但是它是遮罪。所謂「遮」就是預防，怕你酒後亂性犯前面四種戒，所以才制定不飲酒。

不飲酒者，酒能迷亂人心，壞智慧種，飲之令人顛倒昏狂，妄作非為，故佛制而斷之。

佛制定這條戒的用意在此地。但是酒的開緣就特別多，譬如我們在燒菜的時候用料酒，這個不犯戒，為什麼？酒用在菜裡面，你吃了

會不會醉？不會醉的，所以這個不犯戒，這個諸位要曉得。那麼在醫藥上用途就更多了，我們中藥裡面很多是用酒做藥引的，這個不犯戒。還有年歲老的人需要用酒幫助他血液循環，幫助他健康，這個不犯戒。

我在初學佛的時候，那時候剛剛學佛，看到一位老法師，德高望重，我跟他在一起吃過幾次飯，是在他的寺廟裡面。我們常常去，很熟了。我們曉得他每一餐飯都喝一杯酒，那時候覺得很奇怪，為什麼這老法師每天喝一杯酒？始終對這個疑惑解不開。以後到台中求學的時候，李老師給我們講解，我們才了解。他的確是不犯戒，他七十多歲了，聽說他那個酒是藥酒，是幫助他健康，幫助他血液循環，所以這個不犯戒的，大家一定要明瞭。但是如果出家人需要用這些酒或者是藥酒，就要「白眾方服」，就是要告訴大家，我現在需要用酒來做醫療，促進自己身體健康，讓大家都知道，這個可以，這是開戒，不

是犯戒，如果是藉故貪杯那就是犯戒。所謂犯戒、開戒，的確在一念之間。

在此地，印光法師很慈悲，這一條戒的後面又給我們說五辛：**並及蔥韭薤蒜興渠，五種葷菜，氣味臭穢，體不清潔，熟食發淫，生噉增恚。凡修行人，皆不許食。**

這叫五葷菜。葷，你看看這個字是草字頭，所以叫葷菜。吃這五種，這叫吃葷，不是吃肉。現在我們一般人搞錯了，以為肉類才是葷菜，錯了，肉類叫腥。葷腥，葷是指這五種，這五種現在我們統統都有。大蒜、韭菜，薤就是小蒜，就是薺頭，蔥，還有一種是洋蔥，這是最近才有的，中國古時候沒有，所以中國古時候只有四種，沒有洋蔥。這五種東西，《楞嚴經》上說得很清楚，大師依《楞嚴經》上所說的，為什麼修行人不吃？它的性質不好，生吃容易動肝火，容易發

【附錄】三皈五戒

73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74

脾氣，換句話說，它能幫助你生瞋恚心。熟吃它幫助你的淫，就是產生荷爾蒙，使你的心不能清淨，原因在此地。可是藥用就沒有問題，諸位要明白這個道理。你吃這些東西會不會真正使你動肝火？吃的量有關係。像山東人吃大蒜就跟吃糖果一樣，我們不行，吃了會辣死，吃不下去，的確像經上講的會產生這個作用。

大蒜，現在科學家研究得很清楚，除了對眼睛沒有好處之外，對人身體每個部位都有好處，特別是治療肺結核。肺病的藥物就是從大蒜裡面提煉出來的，從哪裡發明的？在中國發現的。我過去在佛光山的時候，有個唐老居士，唐一玄，現在大概有九十多歲了。他過去是位醫生，在抗戰之前，他在北京協和醫院工作，協和醫院那時候就發生這麼一樁事情。有一個肺病四期的人到這個醫院來看病，在那個時候，肺病就像現在的癌症一樣，沒藥救，醫院囑咐他家人，他的壽命

只有三個月，他想吃什麼就給他吃什麼，隔離，不要住在一起，每天他要什麼就供養他什麼。於是他家把這個病人就放在菜園，大陸上菜園都搭有草寮，晚上住人看守菜園，就讓他一個人住在那裡，每天三餐送飯菜給他吃。

這個菜園裡面種有很多大蒜，他也不知道，隨便摘一點吃，大概吃了很舒服，所以就將大蒜當作點心、當作糖果吃了，常常吃，家裡人也不曉得。過了三個月，他也沒事，精神好像很好。又過三個月，半年，看他氣色也好了，身體也健康了，所以人家講醫生講的話不靈。再把他送到協和醫院去診斷，醫生給他一驗，他的病好了，所以就感覺得非常奇怪，就派了一個醫療小組專門來調查他這個病怎麼好的。調查他的住處，調查他的飲食，他的飲食跟一般人一樣，很平常。最後就問他：你除了這些東西之外，還有沒有吃別的東西？他心裡一想，

【附錄】三皈五戒

75

優婆塞五戒相經箋要

76

他說：那就是這個菜園大蒜很多，平常我沒有事情常常吃大蒜。於是就把大蒜拿來化驗，才曉得大蒜就是對治肺結核最有效的東西，所以以後肺病就有救了，就是從大蒜裡面提煉出來的。

我在佛光山那一段時期，佛光山有二十多個害肺結核病，唐老居士就勸他們吃大蒜，他們堅決要持戒，不肯吃，這是無可奈何。你看那麼多肺病的人，又怕傳給別的同学，別人跟你共住，真是自己不方便，又叫人提心吊膽，這是錯誤的。所以我們中國人常說藥物治療不如飲食治療，這個就是有特別的開緣，這是爲了治病可以用。

在這幾年來，可以說奇奇怪怪的疾病特別多，從哪裡產生的？都是從飲食產生的。飲食，諸位要仔細去想一想，我們現在吃素，這個素菜跟二、三十年前的菜都是不一樣的味道，我不曉得你們同修有沒有察覺到？吃豆腐不是豆腐味道，所以我想，吃的肉跟從前三十年前

那些肉，味道一定都不一樣，爲什麼？以前是天然生長，現在是人工培養，化學肥料讓它變現出來的，所以同樣是白菜，味道不相同，營養也就不一樣。從前吃了有營養，現在吃了長病，不吃又不行。所以李老師講的話沒錯，我們現在一天三餐不是吃飯，叫服毒，這個話一點沒錯。所以現在我們曉得農藥用得少的，像台灣空心菜，農藥用得少，它容易生長，蕃薯葉不要用農藥的，所以你們想想哪些菜不需要農藥，它就能生長的，很容易生長的，吃這些菜，你得病的機會比較少一點。如果需要使用大量農藥的，菜的樣子很好看，容易得病。

李老師生病的時候，他什麼東西都不敢吃，我們才曉得賣菜的人，他自己種的菜，他自己吃的菜跟他賣的菜不在一起。他賣的菜用很重的農藥，他自己吃的菜不用農藥。所以曾經有一度，有些他們自己種的菜送到我們這兒來，樣子都不一樣，樣子沒有賣的好看，可是你吃

起來味道不一樣。他自己種來吃的，他不用農藥。甚至於我聽說有些農民種的稻子，如果這個稻子是賣的，他農藥也是用得很重；他自己吃的稻子，他不用農藥，他也分開來的。用農藥，東西很好看，很漂亮，可是裡頭都有殘留，米也有，菜也有。所以我們是生在這個可憐的時代。

因此，少量的大蒜，我決定不反對。爲什麼？作爲預防，預防疾病，這是可以的。當然這種大蒜生吃是很難吃的，我們吃不習慣，非常難吃，這吃了舒服嗎？好吃嗎？絕對不好吃。當藥吃。所以這些統統都叫開緣，我們一定要知道，不要死在戒條之下，一定要通達佛制定這個戒律真正的意義。戒律是防非止過，不要把它錯用了。正確的修學戒律，我們自己才能夠得到殊勝的功德利益，這大家一定要知道。